

劍橋大聖安德烈堂

登山寶訓講道系列 有彈性還是放鴿子？

Alasdair Paine 主堂牧師證道（2022 年 11 月 13 日 早堂）

主要經文：《馬太福音》5:31-37、23:13-22

注意：除明確表明之處，本文所引用的經文皆出於《新標點和合本》。大聖安德烈堂用的版本是英文新譯本（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2011）。

我們今天會繼續閱讀「登山寶訓」，這是基督在祂三年事工的開頭所發表，非常到位的教導，聽眾主要是祂的近身門徒，但也包含了周圍的群眾。「登山寶訓」就好像射燈一樣，照亮我們內心的最深處：耶穌要我們從心信靠並順從祂，不要停留於外在行為改善的地步。我們上兩個禮拜看到基督怎樣將「從心信靠並順從」應用在「殺人」及「姦淫」上面。即使我們並沒有真的殺人，但原來殺人的根源在於心中的惡毒、怨恨及怒氣。類似地，我們可能沒有在身體上犯姦淫，但姦淫的根源在於心中的淫慾，我們也會為姦淫找藉口。

今天的主题是「誓言」及「承諾」（oaths and promises），比起殺人及姦淫好像平淡得很。但基督的射燈沒有減弱，今天的經文仍然能夠顯露我們心中的污垢。

一、經文中的謎團（the puzzle）

《馬太福音》5 章 33-34a 節，耶穌說：「你們又聽見有吩咐古人的話說：『不可背誓，所起的誓總要向主謹守。』只是我告訴你們，什麼誓都不可起」。

耶穌的說話帶來一個謎團：祂好像吩咐我們「什麼誓都不可起」，但誓約及誓詞卻是現實生活裡非常重要的工具。我們怎能夠避免起誓呢？我們彼此相處的時候，已經慣性用「我承諾」（例如：「我應承之後一定還返俾你」）、「我發誓」（例如：「我發誓我無咁樣講過」）等等之類的詞語。上法庭作供的時候，我們會宣誓說出真相。結婚的時候，一對新人也會彼此交換誓詞。當我們購買房屋的時候，我們也需要簽署誓約書（合同或是申請都有一段聲明（declaration）：我聲明文件中的一切資料為真實）。耶穌基督是要禁止我們做這一切嗎？

有一些基督徒群體的確是這樣理解的。門諾派（Mennonites）及貴格會（Quakers）的信徒認為耶穌完全禁止起誓，因此他們很難融入現代社會，例如他們會拒絕在法庭上宣誓。

但這個謎團不能如此解開，因為《聖經》多處有記載虔誠的信徒起誓。耶穌在 5 章 33 節並非直接引用《舊約》任何一段經文，反而在總結《舊約》對於誓言的不同教導。《舊約》從來沒有要求任何人起誓，但說明如果發誓了就必須遵守誓言。《舊約》記載了不同人在不同場合裡的誓言。大衛王的朋友約拿單起初不相信自己父親掃羅王有意謀殺大衛，大衛就向約拿單發誓這件事是真的。《舊約》也有很多關於未來的誓言。大衛被掃羅追殺的時候，大衛曾有機

會殺死掃羅，卻饒了他一命。掃羅發覺之後就確認大衛必會成為以色列的王，但也要求大衛發誓不會傷害他的後裔。《舊約》從來沒有否定這樣的誓言。

再者，神自己也有起誓！神曾向以色列始祖亞伯拉罕起誓，必會祝福他並透過他祝福萬代（參考《創世記》12、17 章）。

二、經文中的答案 (the answer)

到了這個地步，我們或許感到一點困惑。如果誓言是現代社會關鍵的一部分，如果連上帝自己也會起誓，那耶穌在《馬太福音》5 章 34 節的教導又是什麼意思呢？答案就在隨後的幾節經文。

5 章 34-36 節：「只是我告訴你們，什麼誓都不可起。不可指著天起誓，因為天是神的座位；不可指著地起誓，因為地是他的腳凳；也不可指著耶路撒冷起誓，因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又不可指著你的頭起誓，因為你不能使一根頭髮變黑變白了。」

這三節形容的，就是指著不同物體起誓這個習慣。現代的我們可能會指著神發誓，譬如在法院作供之前會說「我按著全能的上帝發誓 (I swear by Almighty God)」，表示上帝見證著我們說的話和做的事。我們也可能會用某些東西做不履行承諾的代價，例如：「我以我的愛車做保證！我一定會如何如何」。但 34-36 節所形容的物體既不是代表上帝，又不是起誓一方自己可以掌控的東西，當時應該連染髮劑都並未發明，人們連自己頭髮顏色都改變不了。

讓我們看看《馬太福音》23 章 16-19 節，了解一下經文的文化背景吧。原來在耶穌當時的猶太社會，法利賽人定下了非常繁複的誓約規則，誓言被分類成不同等級。最高級的誓言是指著神起的誓：猶太人正確地避開了這一種誓約，因為如果不遵守的話就會觸犯「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do not take the LORD's name in vain) 這條誡命。因此，猶太人就試圖設立「次等」的誓言：這些誓言是指著神以外的東西發的，而作出誓言的一方也因此不需完全遵行。其實猶太人這樣做就是希望賴帳，希望說過的話可以不算數，逃離他們遵守誓言的責任。

耶穌斥責法利賽人的虛偽（外在虔誠，內在腐敗，表裡不一），向他們說：「你們這瞎眼領路的有禍了！你們說：『凡指著殿起誓的，這算不得什麼；只是凡指著殿中金子起誓的，他就該謹守。』你們這無知瞎眼的人哪！什麼是大的？是金子呢，還是叫金子成聖的殿呢？你們又說：『凡指著壇起誓的，這算不得什麼；只是凡指著壇上禮物起誓的，他就該謹守。』你們這瞎眼的人哪！什麼是大的？是禮物呢，還是叫禮物成聖的壇呢？」（太 23.16-19）

根據當時法利賽人所設立的誓約分類制度，如果一位猶太人指著聖殿起誓，他的承諾就只屬於「二等誓言」，外在環境有變的話就不必遵守。但如果一位猶太人指著聖殿的金子起誓，他的承諾就是「一等誓言」，無論如何都必須遵行。由此可見，法利賽人創造如此制度的目的，就是創造一些合法說謊或失信的渠道。

英國文化也有些類似的特徵。Alasdair 成長的過程中，小朋友們經常在爭吵中說：「我沒有說『我承諾』！（I never said 'I promise!'）」。即是說，如果我們和他人約好「下禮拜二，下午三點見！」，只要我們並未用到「承諾」這個字眼，就好像無需把這話當真。更加可恥的規矩就是如果作承諾時把食指及中指交叉在背後，此承諾就即時無效，所以 Alasdair 笑言當時聽朋友說話時總要看清楚他們手指的位置！這就有點像法利賽人的「誓言等級」系統，即是一種「信用等級」系統。

耶穌基督是為了回應這個「誓言等級」系統而發出「什麼誓都不可起」這個命令的。猶太人以為只要指著神以外的東西發誓，神對於守信用的標準就不適用於他們。這是完全錯誤的觀念。耶穌指出，其實所有東西和物件都跟神有密切關係！「不可指著天起誓，因為天是神的座位；不可指著地起誓，因為地是他的腳凳；也不可指著耶路撒冷起誓，因為耶路撒冷是大君的京城」（5.34-35）。我們作誓言的時候不能避開上帝；無論我們選用什麼詞語技巧或指著什麼起誓，全能的天父都能聽見我們說的一切。記住：不論我們處於什麼環境，無論是公司的水機前面、附近的酒吧或是老闆的辦公室，神都能清楚聽見我們發出的每一項承諾。

耶穌基督之所以發表關於誓言的教導，是要我們鑒察自己的心。其實我們社會需要有誓言的原因，就是因為我們人性醜惡：我們本身就是非常不誠實和自私的生物。如果兌現承諾令我們感到厭煩，我們總會千方百計逃離我們的責任。誓言的存在足以證明人性的黑暗，「誓言等級」系統更加指出我們的醜態。我們的心有多壞才要走到這個境界，創造「合情合理合法說謊」的渠道？

對於我們的敗壞，耶穌發出了與世不同的教導。第 37 節：「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即是說，我們凡事上都必須誠實，我們答應的每一件事都是重要的承諾。小明說「不」，而他的意思就是「不」；玉明說「是」，她的意思就是「是」。

耶穌說我們要做誠實人，去到一個不需起誓的境界，使別人可以信任我們日常的話語如同信任我們的誓言一樣。無論我們在飯堂吃午飯還是在法庭上作供，都必須以同一個標準說出真相。我們只應該發出可信的說話。

「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5.37）。「那惡者」是指撒旦，而耶穌形容撒旦是「說謊之人的父」（《約翰福音》8.44），謊言就是撒旦最常用的武器。今天（13/11）是「戰爭紀念日」（Remembrance Sunday）；任何戰爭的第一個受害者就是「真相」。謊言造成憎恨，而憎恨就會導致戰爭。

反之，上帝的性格是非常美好的：上帝不能夠說謊。上帝是全能的，但祂不能做違背祂屬性的事，包括說謊（另外有犯罪、作惡等等）。神是永遠信實的，必定會遵守他說過的每一項承諾。神願意向人起誓，是來遷就我們因生活在墮落世界中而缺乏對神和人的信任，祂發出誓言是對我們施恩，讓我們學習去信靠祂。

記住耶穌的說話：「你們的話，是就說是，不是就說不是；若再多說，就是出於那惡者」（5.37）。

三、我們應怎樣生活？（how should we live?）

我們首先需要上帝的饒恕。先知以賽亞在聖殿中看見上帝的時候，他的反應不是「祢好，高興見到祢」，而是「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又因我眼見大君王萬軍之耶和華」（《以賽亞書》6.5）。以賽亞記得他言語上的罪行。上帝用了一塊紅炭沾以賽亞的嘴唇，以代表他的罪已經被饒恕，以賽亞隨後開始不惜一切說出神的真理。

七百年後，上帝差遣了聖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為我們的罪惡死在十字架上，第三天復活然後升天。祂已經背受了我們應受的懲罰及鞭傷，凡信靠主耶穌的人都可以得到神完美的赦免。今天的經文就是耶穌向我們發出的邀請，叫我們來到祂面前尋求赦免。

當我們被耶穌赦免了，我們就必須跟隨耶穌行走人生路，承認祂為我們的主人。5章37節就是跟隨耶穌實際的一環。

在法庭上發誓或簽署誓約書並非犯罪；其實誓言可以用來反映一個場合的莊嚴，尊重追求真相的行動（譬如法庭審訊）。可是，我們不能慣性發誓！我們應該做非常有信用的人，以致別人不需要我們發誓都能相信我們平時說的話。我們應該沒有必要說「我發誓這是真相！」，因為我們無論如何都應該說出事實。

耶穌基督對於誓言的教導讓 Alasdair 見到自己的不足。我們很容易就會說出小小的「白色謊言」，譬如遲到的時候會說：「啊，很塞車啊！」。其實車就總是塞的，問題在於我們為什麼不早點出門口。我們可以透過以下的測試量度自己有多誠實：如果您說出某些東西，而別人問您「請告訴我更多」，我們能夠給他更詳細的解釋嗎？還是陷入謊言的泥潭中？說話前我們必須三思。我們必須祈求上帝幫我們成為誠實的人，並邀請祂糾正我們的謊言。

除了跟真實性有關，耶穌的教導也跟「信實」很有關係。英國年輕一輩會用「flake」（散沙、餅碎）去形容一些沒有信用的人：這些人總會最後一秒改變主意，他們的說話非常不可信（香港俗稱「成日放飛機」）。這些人會導致我們頭疼、厭煩。「信實」是基督化生命裡經常被忽略的一方面。可是，上帝非常非常注重「信實」，「信實」甚至是神屬性的中心。

我們經常輕易地拋出承諾然後不兌現，相信我們人人都試過說出「啊，我會回覆您的！」之後就音信全無。我們也會因為突然不想出席而臨時取消與他人提前約好的會面或是行程。在座老一輩會特別明白的一點就是：科技令我們更容易改變主意，更容易「放飛機」。數碼年代之前，約一個人見面是相當困難的，您必須一早說好在何時何地會面，然後您差不多一定要赴約，否則對方就會在約好的地點苦等到天黑。現在我們在約會前五分鐘發個信息說「我會遲到」或「不好意思，有事我不能來了」就可以，極度容易逃離我們的約定。

大衛在《詩篇》15 篇形容一位在神眼中正直公義的人說：「他發了誓，雖然自己吃虧，也不更改」（15.4）。我們一旦發出了承諾就必須竭力遵守。Alasdair 已經說過這個故事很多次，但他在英國 Bournemouth 做牧師的時候，有位非常善良的叔叔隔個禮拜五就會早上七點四十五分把走地雞蛋送到 Alasdair 家裡。在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其中一個禮拜五，Bournemouth 通宵下雪，到早上外面已經是一片白色，整個城市停頓了。但出乎意料的是，在當天七點四十五分，那位叔叔仍然「風雪不改」地將雞蛋送到 Alasdair 的門口！Alasdair 笑道，他到今天還不知道那位叔叔是坐汽車還是坐雪橇過來的。這位送蛋的叔叔就是「信實」和「可靠」的好例子。

在現今社會裡，「賴帳」、「放飛機」、「沒有信用」已經氾濫。因此，一位基督徒只要做守信用並可靠的人就已經是很好的見證。耶穌討論完「離婚」之後立即進入「誓言」這個話題並非巧合。神非常注重我們在大小事上對別人的信實。

尤其在生活細節裡，我們必須保持警醒。聖誕節在即，或許我們會在祝賀卡上充滿熱情地寫著：「二零二三年必要見面！」，直到下年尾再寫「二零二四年必要見面！」，年復一年，然後就沒有下文。我們必須小心選擇我們用的詞語，一個有信用的人必要說出有力量的說話。

當然我們有時候也會遇上一些意想不到的情況，令我們不能遵守誓言（譯者：譬如嚴重受傷、對方搬了家等等），但我們退出誓約的標準必要比其他人高很多。

比起「殺人」或「姦淫」，「誓言」及「承諾」就好像不是那麼重要的話題，但其實這兩個概念覆蓋著我們日常所有的言語。耶穌要我們謹慎說話，用射燈照出我們心中的污垢。我們非常喜愛千方百計逃離我們的承諾，反映著我們內心的不誠實。

主耶穌叫我們來到祂面前尋求赦免，而得到赦免的我們必須活得與世不同。我們必須運用我們的舌頭說出真相及真理，遵守我們每一項誓言。